

石墙镇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石墙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邹城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zoucheng.gov.cn/col/col24094/index.html>）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石墙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山东省邹城市宏基园路 1717 号，联系电话：0537-5610001，电子邮箱：sqzdz@ji.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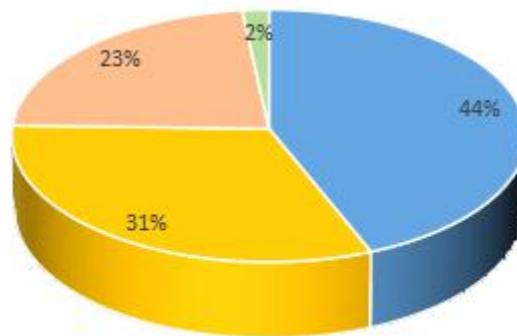
2021 年度，我镇以《条例》为法律依据，认真落实国家、省、市有关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和要求，结合工作实际，深化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切实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效能。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1 年度，我镇按照邹城市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对信息进行更新。通过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 114 条，其中工作动态 50 条，通知公告 36 条，机构职能 26 条，财政预决算 2 条。通过政务微信公众号“大美石墙”公开 156 条信息。及时回应群众关注的事项，参加“行风热线”等在线访谈 2 次。提升改造政府信息查阅点，在镇政务服务大厅单独设置区域，配备专业设备，为群众查阅政府信息提供了良好的环境。

网站主动公开情况

■ 工作动态 ■ 通知公告 ■ 机构职能 ■ 财政预决算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 年度，我镇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受理和通过电子邮件提交的信息公开申请受理。镇政府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设立监督电话，接受社会监督。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镇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成立专门的领导小组，对日常工作和任务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定期组织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按照先审查、后发布的工作流程，相关领导严格把关信息的发布，坚持涉密信息不上网，

全年未发生针对本镇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泄密情况。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上岗之前，严格进行业务及保密工作培训，确保公开信息内容合法、合规，信息保密工作不出纰漏，对日常工作开展情况，由领导小组进行不定期督导检查，确保相关工作规范运行，平稳有序。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镇坚持打开对外宣传窗口，构建政务主动公开绿色通道。除了及时在政府政务公开网站上公开政府信息，还通过微信公众号、报纸等新闻媒体对信息进行及时更新，并定期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督导检查，保障了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展开及信息的安全性。确保工作扎实开展、落到实处。

(五) 监督保障情况

全面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确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分管领导，安排专人负责具体工作，由领导小组进行不定期督导检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目前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着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政策解读条目过少，形式比较单一。

二是相关部门配合不强，交流不够。

三是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思想认识不到位。

下步工作中，我镇将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邹城市的有关要求，进一步压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不断补齐工作短板，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上一个新台阶。

一是不断探索信息公开形式，丰富政务公开的内容，让政策解读的不只停留在文字解读上，丰富解读形式。

二是积极拓展和充实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围绕公众关注的点，梳理、汇总各类信息，增加多样性；加强与各部门的沟通交流，收集发布各部门各领域的有效信息，对于涉及领域的信息要求提供准确、及时的回应；做到应公开的及时公开，不该公开的要做好保密工作。

三是提高思想认识，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做到应公开的内容及时公开，不应公开的须做好保密工作，不断拓展和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围绕公众关切梳理、整合各类信息，增强实用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 依申请公开办理过程中未收取收费。
- (二) 2021 年我镇未收到人大建议、政协提案。